

证券代码：837017

证券简称：千一智能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14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3.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王雅琪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陈俊凌因个人原因缺席，委托董事王雅琪代为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雅琪女士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长孙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拟选举王雅琪女

士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经核查，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王雅琪女士，1992年8月出生，汉族，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安徽大学。主要工作经历：2017年7月-2019年8月，就职于中国电科38所博微太赫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9月-2024年3月，就职于中电博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项目主管；2024年4月-至今，就职于安徽汉星能源有限公司，现任高级副总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胡飞先生为公司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经理孙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经理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胡飞先生担任公司经理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经核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胡飞先生，1988年3月出生，汉族，电力工程工程师，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毕业于合肥通用职业技术学院。主要工作经历：2007年11月-2015年4月就职于合肥英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任生产助理；2015年4月-2020年5月就职于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产品制造中心总监；2022年1月-2025年11月，就职于安徽汉星能源有限公司，任高级副总裁、总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唐聪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副经理李宏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唐聪先生担任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经核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唐聪先生，1987年10月出生，汉族，电力工程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安徽工程大学。主要工作经历：2009年8月-2011年6月就职于安徽圣泰太阳能责任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1年6月-2020年5月就职于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营销副总经理；2020年5月-2025年11月，就职于安徽汉星能源有限公司，任副总裁。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孙伟先生为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副经理李宗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孙伟先生担任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经核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孙伟先生，1964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6月-2003年5月就职于淮北兴海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任行政管理部职员；2003年6月-2015年11月就职于淮北金力工

贸有限责任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0年4月-2015年10月就职于安徽千一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年11月-2025年10月，就职于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就职于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武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财务负责人周金华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拟聘任王武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经核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王武先生，1990年5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毕业于武昌职业学院。主要工作经历：2013年5月-2019年7月就职于苏州硕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任主办会计；2020年5月-2025年11月就职于安徽汉星能源有限公司，任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方金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唐艳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拟聘

任方金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经核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方金女士，1989年8月出生，汉族，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毕业于安徽大学。主要工作经历：2011年7月-2024年8月就职于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部长、董事会秘书；2024年8月-2025年11月就职于安徽汉星能源有限公司，任证券投资部高级经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名称拟变更为“安徽汉星智储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公司证券简称由“千一智能”变更为“汉星智储”，公司证券代码“837017”保持不变。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安徽千一智能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